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4樓北區

承辦人：黃翔岳
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轉1237

電子信箱：edu_ict.09@mail.taipei.gov.t

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萬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3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資字第10731926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延長「107年臺北市中小學資通訊應用大賽」報名期限一案，請轉知所屬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07年1月4日北市教資字第10730030500號函續辦。

二、本競賽原報名期間為107年3月7日（星期三）上午8時起至107年3月13日（星期二）下午5時止，為提供參賽隊伍充裕準備時間，特延長1週報名期限，本競賽獎品豐富，請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賽。

三、本競賽報名期限延後至107年3月20日（星期二）下午5時止，報名表傳真期限延後至107年3月21日（星期三）下午4時止。

正本：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電
交 2018-03-08
10:28:21 文章

